

# 电子科学学院 2026 级博士研究生 “申请-考核”制招生工作方案

根据《国防科技大学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招生实施办法》和《电子科学学院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招生实施细则》，为做好 2026 级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招生工作，有关事项补充通知如下。

## 一、招生学科

全日制博士研究生招生目录如下表所示，非全日制工程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另行通知，具体招生计划以学校下达为准。

	军人生	地方生	参军入伍
电子科学与技术	√	√	√
信息与通信工程	√	√	√
军事智能	√		
集成电路科学与工程	√	√	
电子信息		√	

其中，参军入伍博士研究生招录对象须符合直接选拔招录入伍攻读研究生相关条件。具体见国防科技大学研究生院公众号《读博即军官 国防科技大学 2026 年参军入伍博士研究生开始报名》。

## 二、招生导师

导师招生学科和研究方向请见《国防科技大学 2026 年博士

研究生招生简章》，为保证博士生培养质量，招生导师还需满足以下条件：

1. 近五年导师本人及指导的研究生未出现过学术不端行为；

2. 近五年指导的研究生参加全国、军队和省级学位论文抽查中整体结论未出现过“较差”或“不合格”情况；

3. 原则上能够完整培养博士生至毕业，临近退休导师要从严控制招生数量且需指定一位校内协助指导教师；

4. 报考兼职导师的考生，必须提前与校内合作导师联系并获得同意；

5. 未达招生限额。学院统筹“申请-考核”制、直博生、提前攻博、工程博士等录取方式，对导师每年招收博士生实施限额，每名导师每年度可接收的博士研究生总数不得超过限额+1（符合奖励政策的导师指标数+1）。

### **三、报考条件**

考生须符合《国防科技大学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招生实施办法》和《电子科学学院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招生实施细则》（详情见国防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其中学业水平和能力条件中“近五年”为2020年10月1日-2025年9月30日。

## 四、工作程序

### （一）网上报名

2025年9月25日24:00前，考生登录报名系统按要求填写报名信息。军人考生（含文职人员）报名网址为：<http://yjszk.core.gfkd.mtn/login>，地方生（含参军入伍生）报名网址为：国防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网上报名系统。

### （二）材料交寄

2025年9月25日24:00前，考生将下列材料扫描成电子版，发送至学院研究生招生邮箱 [yjszs\\_s4@nudt.edu.cn](mailto:yjszs_s4@nudt.edu.cn)，并同步上传至报名系统。

纸质材料要求于2025年9月25日前用中国邮政EMS（以邮戳寄出为准，不接收其他快递）邮寄至湖南省长沙市德雅路109号国防科技大学电子科学学院教学科研处，收件人瞿老师，联系电话0731-87003024。

请对照清单准备材料并确认签字和盖章完备，所有申请材料须进行脱密处理，纸质材料、邮箱发送的材料需与网上报名系统提交材料一致。报考材料完备性、真实性、一致性由考生个人负责。**逾期提交、材料不齐全、材料不一致、签字盖章不齐全者不予受理，电子版材料不得超过30M。**

材料清单如下：

1. 《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含两份相关学科正高级职称专家推荐信）。

2. 身份证复印件。

3. 军人应届硕士毕业生提交学员证复印件、《应届毕业生报考研究生推荐审批表》；军队在职军官提交军官证复印件、《军队在职军官报考研究生推荐审批表》；文职人员提交文职人员证复印件、《军队文职人员报考研究生推荐审批表》；地方应届硕士毕业生提交学生证复印件、《学籍电子注册备案表》；地方在职人员提交工作单位或档案所在单位介绍信，注明录取方式为非定向或定向，录取后是否保留劳务关系，档案是否转入我校等。

4. 经报考导师审核的拟攻读博士学位研究计划书（必须经报考导师审核并签名）。

5. 本科及以上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或相关学位认证材料。获得境外学位申请人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复印件。

6. 硕士阶段学习成绩单（须加盖培养单位公章）。

7. 外语水平证明材料。

8. 硕士学位论文（仅已获得硕士学位人员提供）。

9. 学术论文、获奖证书、授权发明专利及其它学术成果证明材料。

10. 个人自传（模板见附件）。

11. 本校军人应届硕士生提供本年度军事训练考核成绩合格证明，其他军队考生提供最近一次军事体育考核合格证明，考虑到各单位还未组织体能考核，该材料可在创新能力面试时提

交。

12. 考生基本信息表（在线文档链接如下）

<https://docs.qq.com/form/page/DTGpWUHZCdmhvbWpk>

**第 1-10 项报名材料合并为 1 个 PDF，以“报考学院+报考专业+姓名+身份证号”命名，第 12 项在线提交，材料 1-5 项中原件在入学时查验。**

### （三）报考资格审查

2025 年 10 月 13 日前，学院审查考生报考资格及相关证明材料。如资格和材料存疑，学院将通过办公电话 0731-87003024 逐一联系确认，在结果公布前，不接受来电询问。

### （四）材料审核

2025 年 10 月 13 日前，根据学校实施办法和学院实施细则，组织专家组对考生提交的申请材料电子版进行材料审核，突出学习背景、专业知识、科研能力水平等方面综合考察，评分标准如下：

1. 专业基础（20 分）。根据本科和硕士阶段学习经历、课程成绩、工作经历等，评价掌握本学科基础知识、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情况。

2. 科学研究（60 分）。根据已发表学术论文、参加项目、学科竞赛、国防/发明专利、硕士学位论文、博士研究计划等，评价科学思维与学术能力、分析与解决问题能力、科学研究素养等。

3. 综合素质（20分）。根据个人自传、外语水平、求学动机、职业规划、文字陈述、材料准备等，评价学术追求、严谨治学、逻辑表达等。

专家根据材料审核情况现场实名独立打分，专家组统分时去掉1个最高分和1个最低分，剩余分数取平均分即为考生材料审核成绩。该环节总分100分，占最终录取成绩的25%，成绩低于60分者不得进入专业基础笔试。生源充足情况下，一般按照不低于“申请-考核”制录取计划200%的比例确定参加专业基础笔试人员名单。

#### （五）准考证打印

时间：2025年10月17日00:00至2025年10月18日20:00

考生登录国防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博士生报名系统打印准考证。

#### （六）参军入伍博士研究生体格检查和政治考核

10月下旬至11月中旬，生源高校所在地省级征兵办公室统一组织参军入伍博士研究生体格检查和政治考核。

#### （七）英语水平测试、专业基础笔试

英语水平测试：2025年10月19日09:00，国防科技大学长沙校区一号院101教学楼，外语条件符合要求者无需参加。

专业基础笔试：2025年10月19日15:00，国防科技大学长沙校区一号院101教学楼，所有考生均需参加。

考试结果仅设“合格”“不合格”，学院按照“申请-考核”

制招生计划的 150%-200%确定“合格”人员名单，“不合格”人员不得进入创新能力面试。

#### （八）创新能力面试

2025 年 11 月中旬，学院组织创新能力面试，面试分为汇报、答辩两部分。考生先结合课件汇报，汇报主要包括代表性成果和拟攻读博士学位研究计划，其中代表性成果可以为学术论文、学科竞赛作品、专利、专著、获得的科技奖励等（申请人若非第一完成人，则需汇报本人在其中所做工作）。汇报时间 10-15 分钟，面试总时间不少于 30 分钟。评分标准如下：

1. 专业基础（30 分）。根据是否具备本学科博士研究生培养要求的基础理论和基础知识，是否具有适合本学科博士生培养要求的知识结构。

2. 科研能力（40 分）。根据已发表学术论文、参加项目、学科竞赛、国防/发明专利、博士研究计划等，评价科学思维与学术能力、分析与解决问题能力、科学研究素养、科研精神等。

3. 培养潜质及综合表现（30 分）。根据学生面试情况综合表现，及是否已掌握基本的思维方法，是否具备较强的正确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是否具有较强的信息获取能力，是否能够具有团队协作的能力等。

专家根据创新能力面试考核情况，综合考生专业基础、竞赛实践、科研素养、发展潜质和综合能力等各方面表现，现场实名独立打分，专家组统分时去掉 1 个最高分和 1 个最低分，

剩余分数取平均分即为考生面试成绩。该环节总分 100 分，占最终录取成绩的 75%，面试成绩低于 60 分者不得录取。同时，超过半数专家打分低于 60 分者不得录取。

### （九）思想政治素质和身心素质考察

思想政治素质和身心素质考察在创新能力面试时同步组织，考察不通过者不予录取。

1. 思想政治素质考察：重点考核政治立场、思想觉悟、道德品质、学术诚信等，采用材料审查与综合面试相结合方式。审查考生档案、鉴定意见等材料，并组织面谈，由考核小组进行综合评议，实行“一票否决”。

2. 身心素质考察：军人考生（含文职人员）体检标准按军队和学校有关要求执行，应届军人硕士研究生体检结果以毕业体检结果为准，其他军队在职人员以当年度健康体检报告为准。地方生可在学校指定医院体检或提供近三个月内二级甲等以上医院出具的体检报告。心理测试工作由军政基础学院协助开展，测试结果供学院综合研判参考。

### （十）录取

最终录取成绩=材料审核成绩×25%+创新能力面试成绩×75%。学院根据考生最终录取成绩（如出现同分，以创新能力面试分高者优先为原则），结合导师意见和招生计划，经招生学院党委常委会研究后，提出拟录取名单。

## 五、考试纪律

对在报名及考核中弄虚作假或发生其他违规行为的考生，不论何时，一经查实，即按照规定取消其报考、录取、入学资格或学籍，视情节严重程度同时列入不诚信考生名单，所有后果由考生个人承担。

## 六、其他

如考生全部通过考核，超出录取限额考生由学院调配导师，不服从调配或无导师接收的考生取消录取资格。考生报考前务必与导师充分沟通了解报考形势，提交报考材料即默认知悉和服从上述录取方式。

附件：

1. 国防科技大学 2026 年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
2. 电子科学学院 2026 年报考攻读博士学位个人自传模板
3. 国防科技大学 2026 年拟攻读博士学位研究计划书模板
4. 国防科技大学地方研究生体检项目